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5134923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6. 04. 06

(21) 申请号 201520829945. 4

(22) 申请日 2015. 10. 23

(73) 专利权人 百事特设备租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201102 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 4299 号 6 幢 1 楼 D70 室

(72) 发明人 隋文科 卓爱明

(74) 专利代理机构 上海汉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1236

代理人 郭国中

(51) Int. Cl.

E04G 3/30(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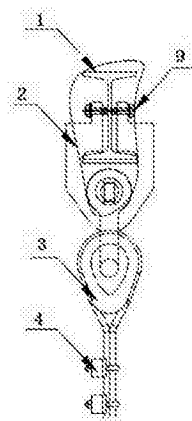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包括连接卡板、钢丝绳用套环、钢丝绳夹、起重用卸扣和二次保护钢丝绳,连接卡板通过轴向锁紧调节螺丝安装在工字钢上,连接卡板可在工字钢上移动,起重用卸扣与港式绳用套环相连,二次保护钢丝绳穿过起重用卸扣与工字钢,起到二次保护的作用,钢丝绳用套环下端通过钢丝绳套安装有主钢丝绳和副钢丝绳。本实用新型解决了建筑现场悬挑距离多变且有工字钢可以利用,无法采用标准支架的情况,且本架设方式无需配重和支架,节省人工成本,降低架设难度,且移动方便。



1. 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其特征在於,包括连接卡板(2)、钢丝绳用套环(3)、钢丝绳夹(4)、起重用卸扣(7)和二次保护钢丝绳(8),连接卡板(2)通过轴向锁紧调节螺丝(9)安装在工字钢(1)上,连接卡板(2)可在工字钢(1)上移动,起重用卸扣(7)与港式绳用套环(3)相连,二次保护钢丝绳(8)穿过起重用卸扣(7)与工字钢(1),钢丝绳用套环(3)下端通过钢丝绳套(4)安装有主钢丝绳(5)和副钢丝绳(6)。

## 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

###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的是建筑工具领域,具体地说,是一种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

### 背景技术

[0002] 标准吊篮的架设方式是由前梁、上支柱、插杆、前支架、中梁、后支架、配重和加强钢丝绳等组成。依据 GB19155 要求,抗倾覆力矩与倾覆力矩的比值不得小于 2,支架上所带的配重相当多,同时需要足够的平台面来安放后支架,在许多建筑现场,外围有一圈用于垂直吊装单元板块的工字钢梁,无法采用标准支架方式,故采用直接利用现场外圈工字梁悬挂吊篮进行施工作业。

###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解决了建筑现场悬挑距离多变且(仅)有工字钢可以利用,无法采用标准支架的情况,且本架设方式无需配重和支架,节省人工成本,降低架设难度,且移动方便。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通过以下技术方案来实现: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包括连接卡板、钢丝绳用套环、钢丝绳夹、起重用卸扣和二次保护钢丝绳,连接卡板通过轴向锁紧调节螺丝安装在工字钢上,连接卡板可在工字钢上移动,起重用卸扣与港式绳用套环相连,二次保护钢丝绳穿过起重用卸扣与工字钢,起到二次保护的作用,钢丝绳用套环下端通过钢丝绳套安装有主钢丝绳和副钢丝绳。

[0005]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具有以下优点:

[0006] 解决了建筑现场悬挑距离多变且有工字钢可以利用,无法采用标准支架的情况,且本架设方式无需配重和支架,节省人工成本,降低架设难度,且移动方便。

### 附图说明

[0007]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的结构示意图。

[0008] 图 2 为图 1 的侧视图。

### 具体实施方式

[0009] 下面结合具体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详细说明。以下实施例将有助于本领域的技术人员进一步理解本实用新型,但不以任何形式限制本实用新型。应当指出的是,对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构思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变形和改进。这些都属于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0010] 如图 1-2 所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提供了一种可调悬挑距离的悬挂机构,包括连接卡板 2、钢丝绳用套环 3、钢丝绳夹 4、起重用卸扣 7 和二次保护钢丝绳 8,连接卡板 2 通过轴向锁紧调节螺丝 9 安装在工字钢 1 上,连接卡板 2 可在工字钢 1 上移动,起重用卸扣 7 与港式绳用套环 3 相连,二次保护钢丝绳 8 穿过起重用卸扣 7 与工字钢 1,起到二次保护的作

用,钢丝绳用套环 3 下端通过钢丝绳套 4 安装有主钢丝绳 5 和副钢丝绳 6。

[0011] 本具体实施没有支架、配重,充分利用现场已有工字梁结构。连接卡板可以在工字钢上移动,以便完成不同位置的施工,移动到施工位置后用拧紧轴向锁紧调节螺丝以防止工作中可能的轴向移动。

[0012] 基于现场悬挑距离多变且有工字梁的条件,主副钢丝绳通过此种方法完成与现场结构的连接,便于现场吊篮的架设,且无需支架及配重,省时省力移动方便。

[0013] 以上对本实用新型的具体实施例进行了描述。需要理解的是,本实用新型并不局限于上述特定实施方式,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在权利要求的范围内做出各种变形或修改,这并不影响本实用新型的实质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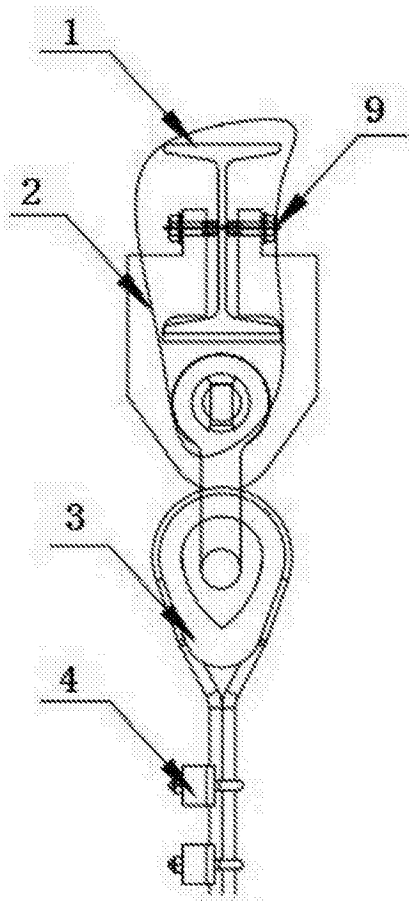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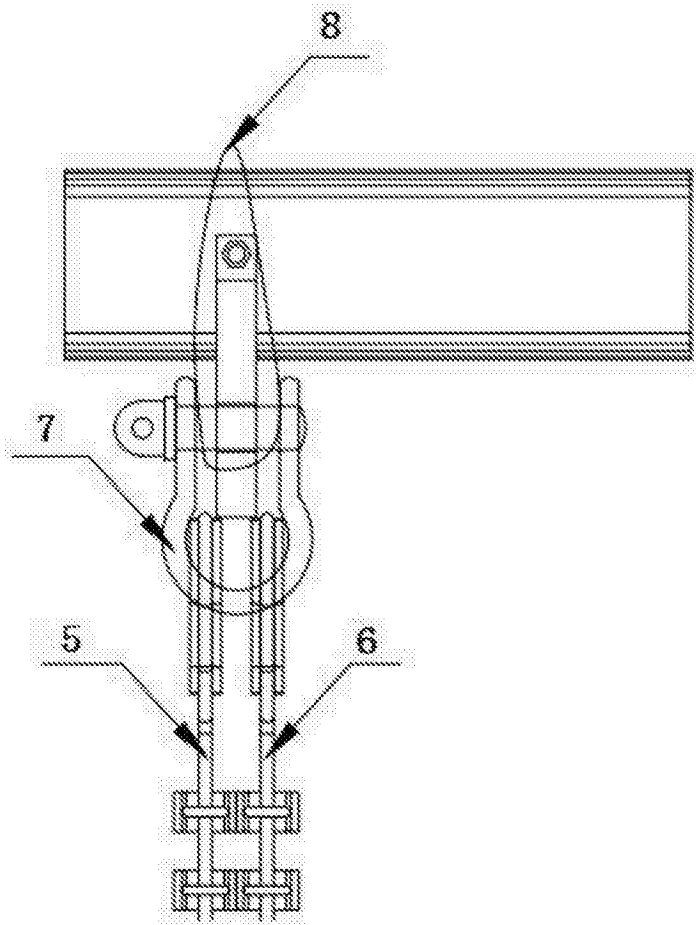


图 2